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27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董事赵学忠先生、董事陈玉英女士、董事张晶晶女士、独立董事章炎先生、独立董事吴新科先生及独立董事陆金龙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张崇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崇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学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徐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诚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晨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胥达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郭程程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8日